## 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年5月17日向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 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并于2016年5月20日取 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1166号)。公司于2016年6月17日取得《中 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1166号),并于2016年9月14日取 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1166 号),公司已对上述反馈 意见进行了书面回复。

由于公司涉及重大事项核查,并且暂时无法估计核查所需时间,为保护公司及全体股 东利益,公司决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审核。公司于2016年9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申请中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审核及复牌的公告》(详见当日公司公告),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审核。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发出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 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61166号),中国证监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 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规定,决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何时 取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续进 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二日